

ICS 13.320

A 91

DB 12

天 津 市 地 方 标 准

DB12/ 428—2017

代替 DB12/ 428-2010

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安全防范技术规范

Code of security & technical protection for medium and primary and preschool
education organization

2017 - 12 - 07 发布

2018 - 01 - 05 实施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条文强制，除5.1.2、5.1.3、5.5条外，其余为强制性条款。

本标准由天津市公安局提出。

本标准由天津市社会公共安全产品与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天津市社会公共安全产品与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本标准编制协作单位：天津栢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广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庆生、刘卫、王朋、许沛然、张楠、高航、余建民、王健、马莉、王雷、李渊韬。

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DB12/ 428-2010。

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安全防范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安全防范技术规范的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建设要求及工程检验与工程审验等。

本标准适用于各级各类中小学、幼儿园及中等职业学校、中等技术专业学校（以下统称校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新建与改建。教育系统所属校外教育活动中心及其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参照本标准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0408.4 入侵探测器 第4部分：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
- GB 12663 防盗报警控制器通用技术条件
- GB 50348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 GB 50394 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 GB 5039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 GA/T 75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
- GA/T 1032-2013 张力式电子围栏通用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 50348中规定的术语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校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campus security and protection system (CSPS)

以维护校园秩序与安全，预防、制止违法犯罪行为为目的，以现代信息技术为基础，运用安全防范产品和其他相关产品所构成的入侵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防爆安全检查系统、校园安全管理平台等；或由这些系统为子系统组合或集成的电子系统或网络，结合人员巡逻、值守、查验和物理防护的综合安全保障措施。

3.2

监控报警室 surveillance and control centre (SCC)

校园内集中管理各类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中央控制室。安全管理系统在此接收、处理各子系统发来的报警信息、状态信息等，并将处理后的报警信息、监控指令分别发往报警接受中心和相关子系统，并有专人值守的场所。

3.3

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 active infrared intrusion detector (AIID)

当发射机与接收机之间的红外辐射光束被完全遮断或按给定的百分比被部分遮断时能产生报警状态的探测装置。

3.4

张力式电子围栏 electronic tension fence (ETF)

由张力探测模块、张力围栏以及相关配件组成，能对张力索的张、弛、断的状态进行探测、分析，并输出报警信号的装置。

4 技术要求

- 4.1 校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建设应符合 GB 10408.4、GB 12663、GB 50348、GB 50394、GB 50395、GA/T 75、GA/T 1032-2013、的要求和规定。
- 4.2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校园出入口及门前两侧等重点部位视频信息应与公安机联网。
- 4.3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至少应包括视频监控、入侵报警子系统，应具备信息传输、指令处置、通信联络等基本功能。
- 4.4 报警信息应能及时传送到公安机关。
- 4.5 报警信息记录保存时间不少于 30 天。
- 4.6 录像记录保存时间不少于 30 天，校园出入口及门前两侧等重点部位记录连续性指标不低于 25 帧/秒，录像的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校园出入口及门前两侧所用视频监控设备需采用 H.264 编码格式，需支持绊线、周界、计数统计等智能分析功能，需支持 Onvif 标准协议。所摄录的图像应能清晰辨识被摄录人员、车辆及其它主要物品标识性特征，视频记录分辨率与采集分辨率一致。
- 4.7 校园周界报警系统应采用张力式电子围栏、主动式红外入侵探测器等设备。
- 4.8 视频监控范围内的报警系统发生报警时，应与该视频系统联动使用。辅助照明灯光应满足视频系统正常摄取图像的照度要求。
- 4.9 应配备后备电源，保证断电后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持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1 小时，报警系统持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8 小时。

5 建设要求

5.1 校园安全技术防范设施配置

5.1.1 校园重点部位安全技术防范设施基本配置要求见表 1。

表 1 重点部位基本配置要求

序号	项目		安装区域或覆盖范围
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彩色摄像机	校园出入口
2			校园门前
3			寄宿制中小学、幼儿园集体宿舍楼的出入口
4			会场、食堂、体育场馆出入口
5		控制、记录与显示、传输装置	监控报警室

表 1 (续)

6	入侵报警系统	入侵探测器	校园周界墙(栏)处
7		入侵探测器、声光告警器	档案室、有线广播(电视)中心、专用电脑教室、计算机网络管理中心、财务室、配电间、设备间等
8		紧急报警装置	警卫室、校(园、所)长室、监控报警室
9		防盗报警控制器	监控报警室
10	实体防护	金属防护门、钢栅栏	校园出入口、围墙(栏)
11		防盗安全门、金属防护栏	档案室、有线广播(电视)中心、计算机网络管理中心、财务室等
12			监控报警室

5.1.2 校园其他部位安全技术防范设施配置要求见表 2。

表 2 其他部位配置要求

序号	项目		安装区域或覆盖范围
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彩色摄像机	主要通道、周界
2			办公、教学楼的通道、电梯厅、电梯轿厢
3			会场、食堂、体育场馆内部
4			监控报警室
5	入侵报警系统	终端图形显示装置	监控报警室

5.1.3 校园安全管理平台配置要求见表 3。

表 3 校园安全管理平台

序号	项目	管理内容	管理要求
1	校园安全管理平台	隐患管理模块	实现隐患排查、整改、验收的全过程管理,做到可追溯、可预警。
2		访客管理模块	登记陌生访客拜访校园的过程信息。
3		基本信息管理模块	从物防、技防、人防三个维度的管理记录安全信息。
4		文件管理模块	管理校园安全相关的预案、规章制度等文件信息。
5		数据分析模块	将汇总的隐患信息、访客信息等进行图形化显示,便于统计分析。

5.2 监控报警室

5.2.1 校园应设有相对独立的监控报警室,并有专职人员负责值守。

5.2.2 监控报警室应配置安全管理系统,如本单位有多个独立分区,应分别设置监控报警室。

5.2.3 监控报警室应具备保证自身安全的防护措施和有线、无线两种进行内外联络的通讯手段,并应设置紧急报警装置。

5.3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5.3.1 校园的出入口和主要通道应安装摄像机，并符合以下要求：

- a) 固定焦距、方向；
- b) 出入人员面部显示画面的像素应不低于 100×100 ；
- c) 校园出入口的视频图像，应采用 1920×1080 格式记录并配置相应的摄像装置。应在 24 小时内均能清楚地显示出入人员面部特征、机动车号牌，并将此视频信号与公安机联网。

5.3.2 应在校园门前设置摄像装置，能清楚显示校园门前两侧范围内人员活动情况。

5.3.3 操场、机动车和非机动车集中存放场所及其它室外面积较大的公共区域可安装带有云台、变焦镜头的视频监控设备，便于监控人员随时掌握整体情况。

5.4 入侵报警系统

5.4.1 张力式电子围栏入侵探测器安装应符合 GA/T 1032-2013 的规定，系统功能应符合 GA/T1032-2013 中 B 级功能类别的规定，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安装应符合 GB 10408.4 的规定。

5.4.2 周界报警系统应设置为不可撤防模式。

5.4.3 紧急报警装置应安装在隐蔽、便于操作的部位，设置为不可撤防模式，并接入公安机关。

5.4.4 安装入侵报警系统的部位均应安装声光报警器。

5.5 校园安全管理平台

5.5.1 隐患管理模块包含以下功能：

- a) 应同时支持 PC 端、移动端管理功能；
- b) 应包含安全岗位职责、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安全隐患排查、出入园管理、危险品管理、消防安全管理、活动及预案、安全隐患数据统计分析；
- c) 应支持根据不同安全领域、检查周期、检查权限进行隐患检查登记，支持隐患排查、整改、验收全过程管理与隐患上报式管理；
- d) 应支持隐患信息推送至上级单位功能；

5.5.2 访客管理模块包含以下功能：

- a) 访客拜访时应出具身份证进行快速登记，系统自动记录访客身份信息；
- b) 在校区人员出入口（通道）、警卫室配备高清彩色摄像头；在警卫室配备打印机、二代身份证读卡器、麦克风；
- c) 身份证识别装置及头像采集装置安装在显著、便于操作的部位，采集的头像分辨率不低于 800×600 。

5.5.3 基本信息管理模块包含以下功能：

- a) 记录校园的建筑设施信息，内容包括占地面积、固定资产、单位地址、单位性质、主建筑高度、建筑栋数、建筑面积等；
- b) 记录校园重点部位信息、负责人信息；
- c) 记录校园安防设备、危险品、车辆、消防安全档案等；
- d) 记录校园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信息及工作职能。

5.5.4 文件管理模块包含以下功能：

记录校园安全相关的预案、制度等文件信息。

5.5.5 数据分析模块包含以下功能：

汇总隐患信息、访客信息，并进行图形化展示，便于统计分析。

6 工程检验与工程审验

安全防范工程检验与审验应符合 GB 50348、GA/T 75 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天津市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要求，由公安机关审核、审验及专业检测机构检验。
